

##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一一〇年度股東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七日(星期三)上午九時三十分

地點：高雄市路竹區後鄉里長興路22號(本公司路竹廠長興藝文中心)

出席：出席及委託出席股數代表股份總數計 762,957,769

董事：高國倫、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柯俊斌、蕭慈飛、洪麗蓉(獨立董事)

主席：高國倫董事長  紀錄：劉秉誠 

一、宣布開會 (報告出席股份總數已逾法定股數，宣布開會)

二、主席致詞 (略)

三、報告事項

報告一：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詳附件一)(洽悉)

報告二：審計委員會審查一〇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詳附件二)(洽悉)

報告三：一〇九年度辦理對外背書保證情形報告。(洽悉)

報告四：一〇九年度董事暨員工酬勞分派報告。(洽悉)

四、承認事項

案由一：一〇九年度決算表冊案，敬請 承認。 (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一〇九年度各項決算表冊：營業報告書、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業經110年3月19日審計委員會審查竣事，出具書面審查報告書在案，並經本公司110年3月26日董事會議通過。

二、前項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一、三及四。

三、敬請 承認。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729,234,296 權 (含電子投票 201,634,288 權)	95.5799%
反對權數 48,908 權 (含電子投票 48,908 權)	0.0064%
棄權/未投票權數 33,674,565 權 (含電子投票 33,529,565 權)	4.4137%
無效果 0 權	0.0000%

本案照原議案通過。

案由二：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敬請 承認。 (董事會提)

說明：一、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擬配發股東現金股利每股1.5元，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請參閱附件五。

二、本次現金股利配發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配發未滿一元之畸零數額，擬轉入本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並授權董事長俟股東會決議通過後，另訂配息基準日等相關事宜。

三、敬請 承認。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727,931,667 權 (含電子投票 200,331,659 權)	95.4092%
反對權數 2,416,742 權 (含電子投票 2,416,742 權)	0.3168%
棄權/未投票權數 32,609,360 權 (含電子投票 32,464,360 權)	4.2740%
無效果 0 權	0.0000%

本案照原議案通過。

五、討論事項

案由一：本公司章程修正案。 (董事會提)

說明：一、配合法令及公司實務作業需求，修正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二、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理由請參閱附件六。

三、敬請 決議。

補充說明：因應疫情影響之故，遵照主管機關指示公司股東會如有修正章程議題，其修正條文應記載修正日期以股東會實際召開日期為準，故公司章程修正後第二十條條文中的第五十五次修正日期調整為民國 110 年 07 月 07 日。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726,783,959 權 (含電子投票 199,183,951 權)	95.2587%
反對權數 57,093 權 (含電子投票 57,093 權)	0.0075%
棄權/未投票權數 36,116,717 權 (含電子投票 35,971,717 權)	4.7338%
無效果 0 權	0.0000%

本案照原議案通過。

六、臨時動議：無

七、散會：上午 9:59 主席宣布散會。

附件一 營業報告書

走過109年，新冠疫情（COVID-19）全面性的影響人類生活方式，企業內外經營環境都受到嚴峻考驗。疫情初期外部經濟緊縮、金融市場崩跌，至年末經濟復甦供需失衡，企業內部營運有關的生產製造、運輸活動連帶受到衝擊。長興經營團隊謹慎因應疫情影響，致力維持穩定經營。隨著主要市場大陸地區疫情趨緩，營收逐季增加，更於第四季創下近年最佳單季表現。同時受惠於成本控管、產品組合優化，年度營收仍雖小幅衰退，整體獲利則較去年度增長。

面對新的一年，全球疫情仍持續對經濟活動造成影響，美中、兩岸政經衝突仍未見和緩，公司仍面臨諸多外在考驗。然而，隨著疫苗擴大施打、各國財政與貨幣政策持續帶來的刺激效果，全球經濟成長仍可期。長興將透過市場、新產品開發貢獻營收與獲利，公司營運展望仍然正向發展。

長興秉持永續經營政策，重視員工照顧、環境保護、落實企業社會責任的經營理念，對各利害關係人、社會大眾善盡責任。在營運面以研發創新為主軸，積極應對經營環境之危機與轉機，採取靈活的策略行動，達成「永續」及「成長」的兩大目標。

茲將 109 年營業結果報告如下：

一、109 年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公司 109 年度合併營收 384 億元，與 108 年度相較減少 5%；在營業績效方面，稅前淨利為 31.45 億元，較 108 年度增加 8%，稅後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為 25.43 億元，每股稅後盈餘為 2.05 元。

(二)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項目	109 年金額
營業收入	38,370,366
營業毛利	8,885,888
營業利益	3,138,92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583
稅前淨利	3,144,509
本期淨利	2,493,217
本期其他綜合損失之稅後淨額	593,951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3,087,168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543,496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50,27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3,139,44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52,278)
每股盈餘(元)	2.05

註：公司於 109 年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 109 年預算執行分析資料。

項 目	比 率
資產報酬率	5
權益報酬率	1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25
純益率	6
每股盈餘(元)	2.05

(三)研究發展狀況

1、109年度研發成果：

- (1)COVID 19抗體快篩試片
- (2)高解析度偏光材料膠黏劑
- (3)無溶劑UV型丙烯酸膠黏劑
- (4)陰離子型無溶劑自消光水性聚氨酯分散體
- (5)半導體液態封裝膠
- (6)IC載板用厚膜光阻劑
- (7)UV-LED 光固化促進材料
- (8)Mini LED光學封裝膠
- (9)鋰電池用水性黏著劑
- (10)熱活化型水性聚氨酯膠黏劑
- (11)增進塗料性能之中空球乳液樹脂
- (12)兼具熱固化及UV固化優點之機能性固化材料

2、未來研究方向如下：

- (1)軟性電子材料
- (2)高頻應用軟板材料
- (3)高性能工程塑膠
- (4)半導體構裝材料
- (5)鋰電池材料
- (6)生醫檢測材料
- (7)可降解塑膠材料
- (8)PI半導體材料
- (9)導電高分子材料
- (10)FEVE、PCFVE粉體/薄膜
- (11)PUR接著劑
- (12)溫氣硬化型PU結構膠材料
- (13)環氧金屬結構黏膠材料
- (14)熱可塑環氧複合材料
- (15)功能性硅微球
- (16)無溶劑UV膠黏劑
- (17)高縱深比解析厚膜光阻
- (18)載板及類載板使用之超高細線路光阻
- (19)供Mini-LED、軟板PIC及PCB硬板使用之廣義DFSM
- (20)半導體先進封裝制程用離形膜及真空壓模機
- (21)供FPC軟板使用之PSP1
- (22)EMI Film

(23)Release Film




(24)高折封裝硅膠材料

(四)經營方針與產銷策略

1、產品研發方向將朝產業應用（包括塗料、電材、膠黏劑、複材、油墨與矽材料等產業）所需的功能性樹脂、膠材、膠材等高階產品為發展重點，加快新產品發展(NPD)與新事業發展（NBD）商業化速度，以獲取更高市場價值。


2、積極拓展東北亞及東協（ASEAN）、印度等新興市場。馬來西亞廠量產後，將擴大所在區域的推展銷售；針對日本、韓國地區加強技術、市場佈局；同時持續在亞洲地區與國際大廠強化合作，讓業務成長更全面，產品結構更多元。

面對全球競爭及市場不斷變化，長興將以穩健經營、優化管理效能，並持續投入研究發展，加速佈局未來市場需求關鍵材料之研發及商品化，取得並維持長期發展的競爭優勢。

董事長：高國倫  總經理：毛惠寬  會計主管：蘇慧芳 

附件二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茲 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盈餘分配議案、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業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準用公司法第 219 條規定繕具審查報告書，敬請鑒察。

此 致  
本公司 110 年股東常會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中華民國 110 年 3 月 26 日

附件三

##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73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73, Taiwan  
Tel +886 (2) 2725-98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長興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長興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民國 109 年度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民國 108 年度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9 年 2 月 25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90360805 號函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長興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長興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長興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特用材料事業部收入之真實性**

一、風險說明

長興公司本年度受產業環境及景氣等因素影響，銷貨收入較上年度減少，惟特用材料事業部受經濟趨勢推動銷售收入佔比增加。因此，本會計師依審計準則公報有關預設之顯著風險規定，將特用材料事業部銷貨收入是否真實發生列入關鍵查核事項。

二、風險因應之查核程序

- (一) 主要針對長興公司對特用材料事業部銷貨收入認列的客戶主檔控制、訂單、會計入帳及收款控制，瞭解並測試其有效性。
- (二) 取得重要客戶基本資料表並與公開可得資訊之負責人、經營項目、營業地址等項目查核，並分析授信額度、交易條件及銷售金額與客戶規模有無異常情形。
- (三) 自特用材料事業部銷貨收入明細中選取適當樣本，檢視出貨證明文件或收取貨款證明，並確認收款對象與交易對象是否一致。
- (四) 檢視期後重大銷貨退回情形，以確認資產負債表日前認列銷貨交易之真實性。

其他事項

列入長興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之關聯企業中，部分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對該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新台幣（以下同）813,541 千元及 764,646 千元，皆佔資產總額 2%，民國 109 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該等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分別為 222,293 千元及 204,589 千元，分別佔綜合利益總額 7% 及 13%。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長興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長興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長興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長興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長興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長興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長興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長興公司查核意見。
-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長興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许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王兆群  會計師 郭麗園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證券商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90347472 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3 月 2 6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Table with columns: 代碼, 資產,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 Rows include 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 資產總計,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非流動負債, 負債總計, 權益.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0 年 3 月 26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高國倫

經理人：毛惠寬

會計主管：蘇慧芳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每股股利為新台幣元)

Table with columns: 代碼, 108年1月1日餘額, 107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108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109年度淨利, 109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109年12月31日餘額. Includes sub-rows for 盈餘,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之兌換差額,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之兌換差額,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之兌換差額,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之兌換差額.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0 年 3 月 26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高國倫

經理人：毛惠寬

會計主管：蘇慧芳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Table with columns: 代碼, 109年度 (金額, %), 108年度 (金額, %). Rows include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稅前淨利, 所得稅費用, 本年度淨利,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每股盈餘 (附註二一) 基本, 稀釋.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0 年 3 月 26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高國倫

經理人：毛惠寬

會計主管：蘇慧芳

單位：新台幣千元

Table with columns: 代碼, 109年度, 108年度. Rows include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0 年 3 月 26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高國倫

經理人：毛惠寬

會計主管：蘇慧芳

<b>勤業眾信</b>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73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73, Taiwan
Tel:+886 (2) 2725-9988 Fac:+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長興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長興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民國 109 年度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民國 108 年度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9 年 2 月 25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90360805 號函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長興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長興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長興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 特用材料事業部收入之真實性

##### 一、風險說明

長興公司及其子公司本年度受產業環境及景氣等因素影響，銷貨收入較上年度減少，惟特用材料事業部受經濟趨勢推動銷售收入佔比增加。因此，本會計師依審計準則公報有關預設之顯著風險規定，將特用材料事業部銷貨收入是否真實發生列入關鍵查核事項。

##### 二、風險因應之查核程序

- 主要針對長興公司及其子公司對特用材料事業部銷貨收入認列的客戶主檔控制、訂單、會計入帳及收款控制，瞭解並測試其有效性。
- 取得重要客戶基本資料表並與公開可得資訊之負責人、經營項目、營業地址等項目查核，並分析授信額度、交易條件及銷售金額與客戶規模有無異常情形。
- 自特用材料事業部銷貨收入明細中選取適當樣本，檢視出貨證明文件或收取貨款證明，並確認收款對象與交易對象是否一致。
- 檢視期後重大銷貨退回情形，以確認資產負債表日前認列銷貨交易之真實性。

#### 其他事項

列入長興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關聯企業中，部分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對該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新台幣（以下同）1,213,380 千元及 1,309,271 千元，皆佔資產總額 2%，民國 109 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該等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分別為 268,060 千元及 254,845 千元，分別佔綜合利益總額 9% 及 17%。

長興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9 及 108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

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長興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長興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長興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長興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長興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長興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對於長興公司及其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長興公司及其子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長興公司及其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長興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王兆群	會計師 郭麗園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90347472 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3 月 2 6 日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代 碼	資 產	金 額	%	金 額	%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6,108,294	11	\$ 6,009,646	1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七及三二）	5,138,238	9	4,489,199	8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附註四、七及三一）	44,739	-	57,038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七及三二）	12,121,573	22	10,591,238	20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四、五、七及三一）	218,637	-	223,637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七及三一）	791,068	2	970,352	2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八）	7,492,620	13	7,181,706	13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九）	61,860	-	66,950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附註二四）	644,919	1	637,750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32,621,948</u>	<u>58</u>	<u>30,227,516</u>	<u>56</u>
1510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	21,301	-	12,483	-
155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一）	1,016,306	2	743,309	1
16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三）	2,306,731	4	2,287,302	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四、三一及三二）	16,623,050	30	17,435,546	33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2,195,535	2	1,037,179	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四及十六）	1,356,821	2	1,112,377	2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七）	282,235	-	343,782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四）	397,389	1	410,040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十八及三二）	367,309	1	187,195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23,566,677</u>	<u>42</u>	<u>23,569,213</u>	<u>44</u>
1XXX	資產總計	<u>\$56,188,625</u>	<u>100</u>	<u>\$53,796,729</u>	<u>100</u>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2100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十九及三二）	\$ 4,403,929	8	\$ 4,414,613	8
2150	應付票據	534,320	1	213,498	-
2170	應付帳款－其他（附註三一）	5,598,389	10	4,311,495	8
2219	其他應付款－其他（附註二十）	2,053,754	4	2,051,189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四）	442,184	1	204,777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81,002	-	45,281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四、十九及三二）	2,211,266	4	4,546,891	9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附註二二）	188,277	-	40,906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5,513,121</u>	<u>28</u>	<u>15,828,650</u>	<u>29</u>
2530	非流動負債				
2540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及十九）	2,995,374	5	2,994,192	6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九及三二）	10,190,026	18	8,929,545	17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二四）	2,641,898	5	2,724,374	5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262,898	1	108,755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五、十三及二十）	1,347,006	2	1,291,478	2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7,437,202</u>	<u>31</u>	<u>16,048,344</u>	<u>30</u>
2XXX	負債總計	<u>32,950,323</u>	<u>59</u>	<u>31,876,994</u>	<u>59</u>
311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一）				
3200	普通股股本	12,402,795	22	12,402,795	23
	資本公積	368,946	1	356,046	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188,871	7	3,942,840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442,690	3	510,893	1
3350	未分配盈餘	5,213,715	9	5,645,452	11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0,845,276	19	10,099,185	19
3400	其他權益	( 782,520)	( 1)	( 1,442,689)	( 3)
31XX	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22,834,497	41	21,415,337	40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二一）	403,805	-	504,398	1
3XXX	權益總計	<u>23,238,302</u>	<u>41</u>	<u>21,919,735</u>	<u>41</u>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56,188,625</u>	<u>100</u>	<u>\$53,796,729</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0 年 3 月 26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高國倫  經理人：毛惠寬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每股股利為新台幣元）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非 控 制 權 益	
代 碼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A1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12,402,795	\$ 376,046	\$ 3,797,289	\$ 4,540,412
	107 年度盈餘轉撥及分配（附註二一）	-	-	( 426,930)	( 656,466)
B1	法定盈餘公積	-	155,051	-	( 155,051)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83,963	( 83,963)
B5	現金股利－每股 0.9 元	-	-	( 1,116,252)	( 1,116,252)
D1	108 年度淨利	-	-	2,466,356	2,466,356
D3	108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75,642)	( 1,028,443)
D5	108 年度綜合利益總額	-	-	2,390,716	( 1,028,443)
Q1	非控制權益減少	-	-	-	68,185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附註二一）	-	-	69,500	( 73,795)
Z1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2,402,795	356,046	3,942,840	5,645,452
	108 年度盈餘轉撥及分配（附註二一）	-	-	( 510,893)	( 1,684,508)
B1	法定盈餘公積	-	246,031	-	( 246,031)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931,797	-
B5	現金股利－每股 1.4 元	-	-	( 1,736,391)	-
D1	109 年度淨利	-	-	2,466,356	2,466,356
D3	109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2,514,742)	( 2,514,742)
D5	109 年度綜合利益總額	-	-	2,543,486	-
M3	處分子公司	-	-	( 35,088)	364,082
M5	實際取得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附註二六）	12,842	-	-	266,956
Q1	非控制權益減少	-	-	-	-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附註二一）	-	-	( 25,926)	29,131
T1	其 他	-	58	-	-
Z1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2,402,795	\$ 368,946	\$ 4,188,871	\$ 5,213,71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0 年 3 月 26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高國倫  經理人：毛惠寬 



會計主管：蘇慧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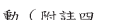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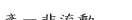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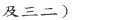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 38,370,366	100	\$ 40,363,238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八、二二三及三一）	29,484,478	77	32,506,285	81
5900	營業毛利	8,885,888	23	7,856,953	19
	營業費用（附註七、二二三及三一）				
6100	推銷費用	2,226,281	6	2,113,936	5
6200	管理費用	2,037,956	5	2,078,380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385,294	4	1,368,464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97,431	-	( 38,877)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746,962	15	5,521,903	13
6900	營業利益	3,138,926	8	2,335,050	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二三）	112,264	-	120,498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三及三一）	234,548	1	266,429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十、十三、十四、十七、二三及三一）	( 229,804)	( 1)	418,056	1
7030	除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淨損益（附註十三）	( 49,268)	-	-	-
7040	外幣兌換利益及損失（附註三五）	( 7,754)	-	( 4,563)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三）	( 385,432)	( 1)	( 500,512)	(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附註十三）	331,029	1	278,973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583	-	578,881	1
7900	稅前淨利	3,144,509	8	2,913,931	7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四）	( 651,292)	( 2)	( 485,850)	( 1)
8200	本年度淨利	2,493,217	6	2,428,081	6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十三、二十、二一及二四）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 44,110)	-	( \$ 95,636)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99,457	1	166,030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23,479)	-	23,070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52,763	1	( 985,454)	( 2)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9,320	-	( 53,883)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93,951	2	( 945,873)	( 2)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3,087,168	8	\$ 1,482,208	4
	本年度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543,496		\$ 2,466,356	
8620	非控制權益	( 50,279)		( 38,275)	
86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 2,493,217		\$ 2,428,081	
	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3,139,446		\$ 1,531,715	
8720	非控制權益	( 52,278)		( 49,507)	
8700	每股盈餘（附註二五）	\$ 3,087,168		\$ 1,482,208	
9750	基 本	\$ 2.05		\$ 1.99	
9850	稀 釋	2.04		1.9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0 年 3 月 26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高國倫 經理人：毛惠寬 會計主管：蘇慧芳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3,144,509	\$ 2,913,931	
A20000	調整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980,353	1,965,252	
A20200	攤銷費用	60,096	52,666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97,431	( 38,877)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利益	( 40,262)	( 6,549)	
A20900	利息費用	385,432	500,512	
A21000	除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損失	49,268	-	
A21200	利息收入	( 112,264)	( 120,498)	
A21300	股利收入	( 36,443)	( 23,945)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 331,029)	( 278,973)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9,193	( 46,027)	
A2300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	( 480,640)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 130,159)	-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85,581	-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72,143	30,792	
A29900	其他	( 184)	( 99)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132	
A31130	應收票據	( 649,039)	( 1,339,557)	
A31140	應收票據—關係人	12,299	( 18,223)	
A31150	應收帳款	( 1,476,063)	541,424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5,211	8,040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31,884	10,123	
A31200	存 貨	( 395,217)	705,35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3,126	10,348	
A32130	應付票據	320,822	96,651	
A32150	應付帳款	1,287,515	1,278,201	
A32180	其他應付款	57,582	84,26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12,533	33,010	
A32990	其他非流動負債	( 32,409)	( 116,83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841,909	5,761,482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08,080	125,995	
A33200	收取之股利	153,562	178,932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406,073)	( 550,22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549,444)	( 570,03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148,034	4,946,14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8,706	\$ 135,905	
B000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1,517	-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446,166)	-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516,801	-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90,626)	
B019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31	-	
B02300	處分子公司	150,216	-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72,202	489,883	
B0260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 2,111,487)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457,518)	( 119,759)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9,759	142,167	
B043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 6,509)	6,442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 157,762)	( 10,797)	
B06100	長期應收租賃款減少	30,750	37,590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 9,910)	174,830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 67,533)	100,709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1,235,016)	( 1,125,38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3,854)	( 931,282)	
C01200	發行公司債	-	3,00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6,650,324	14,823,508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17,643,619)	( 19,120,166)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6,745	57,341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 59,627)	( 61,067)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1,736,391)	( 1,116,252)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 27,729)	-	
C05800	非控制權益減少	( 7,598)	( 68,185)	
C09900	其他	58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2,821,691)	( 3,416,103)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7,321	( 480,444)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98,648	( 75,787)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009,646	6,085,433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108,294	\$ 6,009,64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0 年 3 月 26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高國倫 經理人：毛惠寬 會計主管：蘇慧芳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b>一、可供分配數</b>	
期初未分配盈餘	2,731,233,349
109年度稅後淨利	2,543,496,174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調整保留盈餘	(34,703,309)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保留盈餘	(385,05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25,925,922)
本期稅後淨利加計本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	2,482,481,892
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	(248,248,189)
迴轉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660,170,071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5,625,637,123
<b>二、分配項目：</b>	
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1.5 元)	(1,860,419,183)
<b>三、期末未分配盈餘</b>	3,765,217,940

- 1、本年度擬分配之股東股利以 109 年度盈餘優先分配。
- 2、依 101.4.6 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規定，本公司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豁免項目，而尚未實現重估增值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426,930,232 元。該特別盈餘公積於 109 年度尚無迴轉之情形。
- 3、依 101.4.6 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規定，本公司 109 年底因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負債換算差額及金融投資公允價值重評價，合計其他股東權益減項之淨額部分應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782,520,476 元，本公司特別盈餘公積累積已提列數額為 1,442,690,547 元，應就已提列數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660,170,071 元。

董事長：高國倫 總經理：毛惠寬 會計主管：蘇慧芳

修正後	修正前	修正理由
<p>第二條： 本公司所營業務如下： <u>1.C801100 合成樹脂及塑膠製造業</u> <u>2.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u> <u>3.C802200 塗料、油漆、染料及顏料製造業</u> <u>4.C802120 工業助劑製造業</u> <u>5.C805990 其他塑膠製品製造業</u> <u>6.C801990 其他化學材料製造業</u> <u>7.C801020 石油化工原料製造業</u> <u>8.C801010 基本化學工業</u> <u>9.CF01011 醫療器材製造業</u> <u>10.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u> <u>11.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u> <u>12.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u></p>	<p>第二條： 本公司所營業務如下： <u>1.C801040 合成樹脂製造業</u> <u>2.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u> <u>3.C802030 塗料及油漆製造業</u> <u>4.C802120 工業助劑製造業</u> <u>5.C804050 塑膠原料製造業</u> <u>6.C805990 其他塑膠製品製造業</u> <u>7.C801990 其他化學材料製造業</u> <u>8.C801020 石油化工原料製造業</u> <u>9.C801010 基本化學工業製造業</u> <u>10.CF01011 醫療器材製造業</u> <u>11.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u> <u>12.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u> <u>13.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u></p>	<p>1.配合經濟部公司行號營業項目代碼表登記變更修訂。 2.原 5 已非部頒營業項目代碼之表列項目爰予刪除。 3.原 6-13 款調整。</p>
<p>第十二條： 本公司董事會設董事十一人(含獨立董事三人)，但自第十九屆董事會起設董事十二人(含獨立董事四人)，任期三年，由股東就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連選得連任。 董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 董事候選人提名之受理方式及公告等相關事宜，悉依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相關法令規定辦理。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應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p>	<p>第十二條： 本公司董事會設董事十人(含獨立董事三人)，但自第十八屆董事會起設董事十一人(含獨立董事三人)，任期三年，由股東就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連選得連任。 董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 董事候選人提名之受理方式及公告等相關事宜，悉依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相關法令規定辦理。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應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p>	<p>配合「上市公司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之條文修正。</p>
<p>第十八條：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辦理： ①提繳所得稅。 ②彌補累積虧損。 ③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 ④股東會議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⑤當年度提列後之餘額加計累積未分配盈餘，為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p>	<p>第十八條：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辦理： ①提繳所得稅。 ②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③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 ④股東會議或主管機關命令之特別盈餘公積。 ⑤當年度提列後之餘額加計累積未分配盈餘，為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p>	<p>依法令修改用語。</p>
<p>第二十條：本章程訂立於民國 53 年 11 月 17 日。 ... (略) ... 第五十四次修正於民國 108 年 6 月 26 日。 第五十五次修正於民國 110 年 07 月 07 日。</p>	<p>第二十條：本章程訂立於民國 53 年 11 月 17 日。 ... (略) ... 第五十四次修正於民國 108 年 6 月 26 日。</p>	<p>增列本次章程修正日期。</p>